

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殘障運動 來源 民生報 日期 790211 版面 二版

保障殘障運動權 將培養特教師資

記者 鄭清煌／報導

●隨著特殊教育日受重視，教育部體育司也將委託國立體育學院及2所體專，實施特殊體育教育師資養成作業，以提昇校園殘障體育教學品質，保障殘障學子的「運動權」。

目前全國各級學府因專業師資匱乏、輔助教學器材不足，使得殘障學子成為體育課的「局外人」，教部體育司有意在上述3校開設特殊教育課程，培養有心人扮演園丁角色，這也是教部要求7所體育科系分別「特色化」，體院及體專未來將發展的方向。

